



國立臺灣大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推廣教育學分班招生簡章

管理碩士學分班第 37 期

臺大 EMBA 專業師資 卓越嚴謹教學品質
理論實務兼容並蓄 同儕交流標竿學習
五管齊下洞察管理 思考面向多元啟發



報名資格：具備報考碩士資格且具有 2 年以上工作經驗者(服役年資得計入)。

報考碩士資格為教育部承認之學士學位以上或同等學力(請詳閱教育部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第 5 條,如三專畢業滿 2 年以上,二專或五專畢業滿 3 年以上)

招收人數：1 班 60 名為原則,招收 3 至 4 班,本學院保留增額或不足額開班之權利。

課程說明會：第一場：109 年 7 月 2 日(四) 晚上 19:00-20:30

第二場：108 年 7 月 26 日(日) 上午 10:30-12:00

※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考量,說明會屆時得視疫情情況改採全程視訊方式進行。

109/7/2



109/7/26



課程規劃：※本學院保留課程安排及師資調整異動之權利。

※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考量,將視情況改以視訊授課或延後開課。

項目	課程	上課規範
預修課程 (無學分)	財務報表分析 管理概論	正式開學前的先修課,註冊繳費後以網路上課方式。
必修課程 4 門 (3 學分/科)	第一學期 行銷管理(實體/網路) 財務管理(實體/網路)	一、於報名時需確認第一學期之上課方式,二門必修課需同為實體課或同為網路課。 二、錄取註冊經分班後,依班次上課,不得轉班及跨班補課。 三、第一學期實體必修課固定安排在周一及周三晚上上課。
	第二/ 三學期 策略管理(實體/網路) 組織行為(實體/網路) 或平台 策略與數位經營(實體/網路) ※二門必修一門	第二、三學期必修課順序,視當學期排課狀況調整。 「策略管理」必須修習; 「組織行為」及「平台策略與數位經營」二擇一。
選修課程 4 門 (3 學分/科)	服務與營運管理(實體/網路) 創業與創新管理(網路) 供應鏈與流通管理(網路) 資訊科技與行銷(實體/網路) 策略成本管理(實體/網路) 投資理財(實體/網路) 財務報表分析研討(實體)	一、自第二學期開始安排選修課程。 二、左列課程僅供參考,實際開設課程,依本學院當學期排課情況且符合開課條件為準。



修業須知：

- 一、 每門課程 3 學分，每學期修習二門課 6 學分，四學期修畢 24 學分（四門必修及四門選修）即可結業；修業期限以二學年為原則，至多得延長至四學年。
- 二、 學員須依排定之必修科目順序就讀。
- 三、 自第二學期起，學員需上網選課，相關作業程序，將擇期公告；選修課程註冊人數不足 25 人時，得不開班。

收費標準：

- 一、 **報名費**：NT\$800 元。報名費繳交後一律不退還，亦不得辦理保留。
- 二、 **預修課程費**：預修課二門，共計 NT\$4,000 元。
- 三、 **學費**：第 37 期每學分費 NT\$5,750 元，每門課程 NT\$17,250 元（不含書籍費）
- 四、 **雜費**：每學期 NT\$3,500 元。

報名與註冊： 隨報隨審並於 7 日內以 email 通知審查結果，於註冊繳交學雜費後，可立即進行預修線上課程，各項費用及優惠時程如下：

報名日期	報名費	註冊繳交學雜費日	預修課費用
即日起至 109 年 5 月 31 日止	免費	109 年 6 月 8 日前	免收預修課 4,000 元 註冊繳交學雜費後 即可上課
109 年 6 月 1 日起 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	800 元	109 年 7 月 6 日前	
109 年 7 月 1 日起 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	800 元	109 年 8 月 10 日前	預修課 4,000 元 註冊繳交學雜費後 即可上課

註：1. 報名者須於該階段報名日期內完成線上報名，且經錄取後於指定日期前完成註冊繳費，方可享有該階段之優惠。

2. 預修課程開放至 109 年 9 月 18 日止。

報名手續：

- 一、 於本學院網站 <https://www.ntuspecs.ntu.edu.tw/specs/TC/index.aspx> 「學分班程」
➔ 「管理碩士」《管理碩士學分班第 37 期》點選 **我要報名**，依序填寫完成報名資料。
*請注意，第一次報名本學院課程者請先 **註冊新帳號**。
- 二、 列印繳費單並依說明繳交報名費後始**完成報名**。
- 三、 完成報名後七日內請繳交學歷證明(國外學歷證件者，請加註中文姓名)，並來電確認
 - 傳真：(02) 2369-1236
 - email：sarahchung@ntu.edu.tw 或 kaolinghao@ntu.edu.tw
 - 電話：(02) 2362-0502 分機 222 鍾小姐 或分機 207 高先生

甄選方式： 書面資格審查。

審查通知： 完成報名繳交報名費後及傳真最高學歷證件影本後，7 日內以 Email 通知審查結果。

上課時間： 新生始業式擬訂 109 年 9 月；實體課擬訂 109 年 10 月 5 日開學；網路課擬訂 109 年 9 月 25 日開學，以上日期若有更動，會提前通知。第一學期實體必修課 2 門課，安排周一、三晚上 7:00 至 9:45 上課；網路課為線上學習，擬安排 4 至 5 次於周六或周日面授(含期中、期末考)，每次 3 小時。



上課地點：進修推廣學院(台北市羅斯福路4段107號)。

結業：修得24學分者(4門必修+4門選修)，由本學院頒發「管理碩士學分班」推廣教育證明書及學分成績證明。

學分抵免：依各校系所之規定辦理。

網路課程注意事項：

一、修讀網路課程，學員需自備上網上課所需之軟硬體設備。設備需求建議電腦作業系統與瀏覽器規格(含桌上型、筆記型電腦) INTEL CORE I5-4300U 1.9GHZ (HD 4400) 4GB 記憶體 256GB SSD 螢幕解析度需大於 1024*768。建議手機/平板硬體規格四核最高 1.6HZ 運行記憶體 1GB 內部儲存 8GB。

* 詳情請見數位學習網 <http://elearn.ntuspecs.ntu.edu.tw> 之數位學習網平台使用手冊。

二、本學院網站 <https://www.ntuspecs.ntu.edu.tw/specs/TC/index.aspx> 請至「學分班程」→「管理碩士」《管理碩士學分班第37期》→ **課程介紹** 可免費線上試讀。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本班為碩士學分班，僅授予學分，不授予學位證書。
- 二、第一學期不得任意休學或延期(重病持健保局特約醫院出具證明者除外)。
- 三、錄取註冊經分班後，依班次上課，不得轉班及跨班補課。
- 四、學員於本學院修讀期間應遵守本學院規定，如有下列情事，本學院得取消其修讀資格，且不予退費：
 1. 有不當行為影響教師授課及其他學員之學習，經本學院通知，仍未改善者。
 2. 患有或疑似患有 SARS、COVID-19 新冠肺炎或其他法定傳染病者。
 3. 學員報名資格不實，或所繳證件有偽造、假借、塗改等情事，經錄取後發現者。
 4. 如係在取得學分後始發現有第3點之情事，除撤銷其學分證明及證書外，並公告之。
- 五、本班開設課程謝絕旁聽，且無補課機制。
- 六、本班修習之學分不得作為取得合格教師資格之證明。
- 七、本班課程可登錄公務員終身學習時數。
- 八、學員領取結業證書後，再修管碩班課程另有優惠，所取得之其他課程學分數及成績，只核發該科學分成績證明，不與原結業證書學分併計。
- 九、退費規定：
 1. 自註冊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之九成。
 2. 自開班上課日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之半數。
 3. 自開班上課日起逾全期三分之一後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各項費用。
 4. 辦理退費需檢附申請書及收據。

※個人如因疫情需進行隔離/檢疫/自主管理，致使無法上課者，開課前得申請全額退費(保留)，課間則依比例申請退費或保留。
- 十、如遇天然災害(颱風、地震、洪水、豪雨)，經台北市政府宣佈停課，將另擇日補課，惟時間須與任課老師協商後再行通知。
- 十一、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，本學院保留隨時修改之權利。

洽詢電話: (02)23620502 分機 222 鍾小姐 或分機 207 高先生